联合国 **A**

大会

Distr.
GENERAL

A/C.2/52/11
1 December 1997
CHINESE
ORIGINAL: RUSSIAN

第五十二届会议

第二委员会

议程项目 98 (c)

环境与可持续发展:为今世后代保护全球气候

1997 年 11 月 24 日哈萨克斯坦常驻联合国代表

给秘书长的信

谨随函附上 1997 年 11 月 11 日哈萨克斯坦共和国外交部就将于今年 12 月在京都举行的联合国气候变化公约缔约方会议发表的声明(见附件)。

请将本函及其附件作为大会议程项目 98 (c)的正式文件分发为荷。

哈萨克斯坦共和国常驻联合国代表

大使

阿克马拉尔·阿雷斯坦别科娃(签名)

97-34326 (c) 021297 021297

附　件

1997 年 11 月 11 日哈萨克斯坦共和国外交部
在阿拉木图发表的声明

外交部受权就将于 1997 年 12 月在日本京都举行的温室气体排放问题国际会议声明如下:哈萨克斯坦共和国于 1992 年签署了《联合国气候变化框架公约》。这项文书已获哈萨克斯坦共和国总统纳扎尔巴耶夫批准,从而为评价哈萨克斯坦降低温室气体的排放的能力奠定了法律基础。

哈萨克斯坦愿意积极参加关于在 1990 年的排放量的基础上降低和稳定温室气体的排放措施的讨论。哈萨克斯坦支持世界银行和许多国家关于建立国际排放预算交换市场的倡议,它将规定发达国家和发展中国家应以平等伙伴的态度对待避免对地球气候产生不利影响的问题。基于这一点,哈萨克斯坦打算在京都会议上支持其他国家提出的类似的建设性建议。

- - - - -